

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25日,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综合服务楼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验收监测报告表并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开发的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综合服务楼项目,位于滨湖新区成都路与韶山路交叉口,项目地东隔庐州大道为规划中的城市中心公园,南隔成都路,西隔韶山路为准矿东方蓝海二期小区,北隔鄱阳湖路为徽商银行。

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综合服务楼项目于2015年3月开始开工建设,于2019年10月竣工;项目地块总投资10亿元,其中环保投资427万元。

本次验收的范围是:38层办公楼,4层会议多功能厅楼,10层培训交流中心大楼,及其食堂、停车场、配电房、水泵房、冷却塔、柴油发电机房、配电房和配套的环保设施:雨污管网、隔油池、化粪池,油烟净化器+预留烟道,废气排气筒,噪声减震、隔音装置等。

该项目已取得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立项文件(发改备[2013]7号,2013年1月9日)。

该项目于2013年10月10日取得合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本项目的批复(环建审[2013]275号)。

该项目于2019年10月16日项目应急预案在包河区环境保护局备案。

2019年12月7日-8日、2019年12月21日-22日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分别组织了人员对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综合服务楼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现场检查工作。根据监测结果,结合相关资料编制了《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综合服务楼项目竣工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拟总投资8000万元,环保投资409万元,占总投资的5.1%;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27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4.27%。

(四) 验收范围



38层办公楼，4层会议多功能厅楼，10层培训交流中心大楼，及其食堂、停车场、配电房、水泵房、冷却塔、柴油发电机房、配电房和配套的环保设施：雨污管网、隔油池、化粪池，油烟净化器+预留烟道，废气排气筒，噪声减震、隔音装置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环评中地下停车场和地面停车场，地下停车场位于项目区的负二层共914个停车位，其中地下停车场709个，地面停车场205个，实际地下停车场和地面停车场，地下停车场位于项目区的负二层共914个停车位，其中地下停车场800个，地面停车场114个。因场地实际建设情况，停车位略有调整，车位总数不变。环评中项目设置3个柴油发电机房，均位于数据中心大楼的地下一层，其中数据中心柴油。发电机房2座，共设置10台20kV/2500kVA柴油发电机，为数据机房、消防电源提供应急电源，办公及培训中心设置1座柴油发电机房，内设2台0.4/800kVA柴油发电机组，为办公等部分消防设备提供应急电源，2台容积15m³的钢质柴油油罐，实际建设过程设置2个柴油发电机房，均位于数据中心大楼的地下一层，其中数据中心柴油发电机房1座，共设置3台柴油发电机，为数据机房、消防电源提供应急电源，办公及培训中心设置1座柴油发电机房，内设2台柴油发电机组，为办公等部分消防设备提供应急电源，2台容积1m³的钢质柴油油罐，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2个柴油发电机房，2台1m³的钢质柴油储罐可以满足项目运行过程的需求。环评中要求备用柴油机产生废气：柴油发电机组产生的废气由通过预留排烟道排至数据中心屋面高2m处排放：11根排气筒，排放高度为32.5m。实际建设中备用柴油机产生废气：柴油发电机组产生的废气由通过预留排烟道排至数据中心屋面高2m处排放：5根排气筒。该废气为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实际过程中使用次数较少，且储罐容积较小，废气种类相同，5根排气筒可以满足要求。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等。食堂废水经过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

废气防治污染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燃气锅炉废气、停车场废气、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食堂油烟废气等。

1、燃气锅炉产生的锅炉烟气

锅炉废气通过烟道由培训中心楼顶排放。

2、停车场汽车尾气

本项目停车位共 914 个。汽车尾气污染物主要为 NO_2 、 NO_x 、 HC 、 CO 等，地下车库的安装通风措施，对车库废气收集后，通过地面排风口排放。

3、备用柴油发电机房废气

项目区的数据中心大楼的地下一层设置柴油发电机房为本工程服务，本项目设置 2 个柴油发动机房，其中数据中心柴油发电机房 1 座，办公及培训中心设置 1 座柴油发电机房，设 2 台容积 1m^3 的钢质柴油油罐，埋地安装。产生的废气通过 5 根排气筒至数据中心楼顶高 2m 处排放(数据中心大楼高约 30.5m，排放高度为 32.5m)。

4、食堂油烟

本项目在培训中心大楼的西北角设置了餐饮后堂，安装油烟净化器进行净化，油烟通过培训中心大楼预留烟道至楼顶排放。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噪声产生的原因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水泵房和配电房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针对以上噪声主要防治措施如下：

本项目水泵房和配电房设置单独的房间，安装减震基座，吸声墙壁和吊顶。冷却塔采用超低噪声型冷却塔。冷却塔设置于数据中心楼顶和培训交流中心楼顶，冷却塔，设置减震基座，减少对项目区住宅和办公的声环境影响。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废弃办公用品和餐饮垃圾每日由环卫工人收集后统一处理，废弃办公材料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综合服务楼项目。验收监测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7 日-8 日、2019 年 12 月 21 日-22 日，验收监测期间水泵房、配电房正常使用。

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对该工程生产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并进行布点监测。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1) 项目废水排放满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2) 项目锅炉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限值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3) 项目厂界昼夜噪声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 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

(4) 项目 2 楼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标准限值。

(5) 生活垃圾、废弃办公用品和餐饮垃圾每日由环卫工人收集后统一处理, 废弃办公材料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6) 项目已制定应急预案, 且已在包河区环境保护局备案。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 验收范围为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综合服务楼项目, 在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 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 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 具备正常运转的条件, 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验收组认为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综合服务楼项目, 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已经建设完成, 10 层培训交流中心大楼楼顶冷却塔建议完善消声措施, 进一步减少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19 年 12 月 25 日

